

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独立董事、副总经理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非独立董事、副总经理离任的情况

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非独立董事兼副总经理韩国庆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公司内部治理结构的调整及相关工作安排，韩国庆女士申请辞去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以及副总经理的职务，韩国庆女士原定任期为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2026年11月16日），辞任后仍在公司担任顾问职务。

根据《公司法》及有关规定，韩国庆女士辞任董事职务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董事会正常运行和公司的经营管理，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韩国庆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杭州福科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杭州聚沃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128.76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0.97%，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已经按照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做好工作交接。离任后，韩国庆女士将继续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股份管理。

韩国庆女士是公司创始员工之一，韩国庆女士在担任公司董事及副总经理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在把握公司战略发展方向、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和经营管理水平、完善公司治理机制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韩国庆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备查文件

1、韩国庆女士辞职报告。

特此公告。

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